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公立國中新生線上報到作業問題與解答 (家長篇)

一、問：為什麼要辦理線上報到？

答：

- (一)為提供家長更多元及便利之報到管道，家長無須親自到校辦理報到，只要透過瀏覽器、手機連結至桃園市「新生報到系統」(<https://nsc.tyc.edu.tw/web/>，或掃描 QRcode，使用新生資料登入)進行申請與報到作業就可完成新生報到。
- (二)新生報到採「線上」辦理，學校也可避免重複輸入學生資料，減輕學校行政人員負擔。

二、問：今(115)年分發就讀國中之學生，是那一年時間出生？

答：115 年國中七年級新生之出生日期為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至 103 年 9 月 1 日之國小應屆畢業生。

三、問：就讀桃園市公立國中，有無設籍多久的限制？

答：國中入學係採學區制，原則上無設籍多久之限制，凡是設籍本市且有居住事實者，即可依其戶籍分發入學，惟總量管制學校因學校招生容納量的限制，會依設籍時間排定入學序位，屆時可能有部分學生須改分發到鄰近國中就讀(詳見第四題、第六題)。

四、問：何謂「總量管制學校」？什麼時候得知可以進入學區內總量管制國中就讀？若不能就讀總量管制學校，需要遷戶籍到轉介學校就讀嗎？

答：

- (一)總量管制學校係指學校校舍使用已飽和，且每班學生人數超過教育部規定編班標準，經教育局核定實施總量管制學校者。
- (二)總量管制學校作業期程：
 - 1、國中總量管制學校於 3 月 9 日至 3 月 13 日將「新生資格登記審查單」(含新生線上報到操作 DM)轉寄學區國小，由國小端協助轉交學生家長(附簽收回條)。
 - 2、**新生入學登記、資格審查**
 - (1)線上登記：3 月 16 日至 3 月 22 日，3 月 22 日至中午 12 點
 - (2)實體登記(國小)3 月 21 日(星期六)至中午 12 點。
 - (3)實體登記(國中)3 月 22 日(星期日)至中午 12 點。
 - 3、國中總量管制學校於 4 月 13 日公告入學審查排序結果。
 - 4、**新生報到第一階段及備取生填轉介學校順序**
 - (1)線上報到：4 月 13 日至 4 月 19 日，4 月 19 日至中午 12 點
 - (2)國小現場報到 4 月 18 日(星期六)至中午 12 點。
 - (3)國中現場報到 4 月 19 日(星期日)至中午 12 點。
 - 5、**新生報到第二階段及備取生遞補轉正及轉介報到**
 - (1)線上報到：4 月 20 日至 4 月 26 日，4 月 26 日至中午 12 點。

(2) 國小現場報到 4 月 25 日(星期六)至中午 12 點。

(3) 國中現場報到 4 月 26 日(星期日)至中午 12 點。

(三)當學校額滿時，依錄取原則、設籍較晚、且未具有優先入學條件者，將進行改分發至受轉介學校就讀，不需遷移戶籍。

五、問：欲就讀總量管制學校，家長於 3 月 16 日至 3 月 22 日登記審查階段，需上傳那些資料？

答：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第 6 點規定，家長應持全戶設籍資料(建議需有詳細記事)及居住事實證明文件申請登記後，學校再依設籍於學區內並有居住事實者進行入學資格審查。所稱「全戶」，係指與父或母或直系尊親屬(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居住於同戶籍者。

(二)居住事實證明文件為下列三者之一：

1、房屋所有權狀或最近一年房屋稅單。

2、房屋租賃契約證明及其他佐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上傳申請登記)

3、公家機關宿舍配住證明。

其他佐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為水費收據、電費收據、三個月內不定期家訪同意書等，由學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審議認定。

六、問：若無法就讀總量管制學校，家長如何知道接受總量管制之轉介學校為哪幾所？受轉介學校是否一定可以接受學生入學？

答：

(一)總量管制學校若已額滿，備取生於 4 月 13 日至 4 月 19 日(4 月 19 日至中午 12 時)上網填寫轉介學校分發順序，轉介學校名單公告於學校網站或可洽學校教務處查詢，原則依家長填寫志願順序進行改分發至受轉介學校就讀，不需遷移戶籍。

(二)受轉介學校之班級數，係參酌預估轉介學生數並與總量管制學校妥適商議討論；原則上一定可以進入轉介學校就讀，惟第一順位的學校若已額滿，由總量管制學校進行協調至第二順位或第三順位之學校。

七、問：欲就讀總量管制學校，就讀優先排序？

答：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第 10 點規定，實施總量管制學校申請登記之學生經查設籍學區內且有居住事實者，得依下列各款順序優先入學：

1、列冊低收入戶學生。

2、父母其中一方或法定監護人持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者。

3、持有重大傷病卡者。

4、父母雙亡者。

5、兄姐在校就讀者。

- (二)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依特殊教育法鑑定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或社會局安置個案學生，不受學區限制，優先入學，並依本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編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編班。
- (三)學校現職教職員工子女或被監護人得隨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就讀所任職學校，優先入學。

八、問：在同一學區內遷移戶籍者，設籍日應如何計算？

答：依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學生戶籍在總量管制學校學區內有變動，以最先入籍之日期資料為準；若曾遷出學區外，則以最近入籍之日期資料為準。

九、問：非總量管制學校的家長，什麼時候可以得知進入學區內的國中就讀？

答：

- (一)國中非總量管制學校於3月16日至4月10日會將「新生報到通知單」轉寄國小，由國小端協助轉交學生家長。
- (二)非總量管制國中新生報到
 - (1) 線上報到：4月20日至4月26日，4月26日至中午12點。
 - (2) 國小現場報到4月25日(星期六)至中午12點。
 - (3) 國中現場報到4月26日(星期日)至中午12點。
- (三)完成線上或實體報到者，即可進入該學區學校就讀。

十、問：家長無法線上報到怎麼辦？

答：若無法採用線上報到，家長仍可於指定時程內至學校「現場」(實體)報到，相關時程為：

- (一)總量管制學校
 - 1、新生入學登記：實體登記(國中)登記3月22日中午12點。
 - 2、新生報到第一階段及備取生填轉介學校順序：國中現場報到4月19日至中午12點。
 - 3、新生報到第二階段(備取生遞補轉正及轉介報到)：國中現場報到4月26日至中午12點。
- (二)非總量管制學校：國中現場報到4月26日至中午12點。

十一、問：在新生報到日之後設籍者，應如何辦理「入學手續」？

答：在新生報到日之後，始將戶籍遷入學區之學童，家長可帶戶口名簿至學區學校報到，若為非總量管制學校，由學校核對學區及居住事實即可受理報到；若為總量管制學校，由學校轉介至受轉介學校就讀。

十二、問：欲就讀「空間充裕學校」，應如何申請入學？

答：

-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第17點規定，空間充裕學校除學區內學生外，得招收設籍桃園市之學生，超過核定招收班級數時則不再招收學區外之學生。

- (二)欲就讀空間充裕學校之學生，可於報到期程內(4月20日至26日中午12點)通知該空間充裕學校，學校會將學生資料分配線上報到系統，家長即可於期程內於線上報到系統登入並進行報到。亦可於實體報到當日(4月26日至中午12點)至該校進行報到。

十三、問：就讀私校的學生，還要辦理線上報到嗎？

答：

-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暨行事曆」，私立國中小於115年3月14日(六)新生辦理登記、考試及抽籤，4月11日(六)新生報到日期限。
- (二)已確定欲就讀私校並向私校報到就讀之學生，仍須至新生線上報到系統點選「放棄報到」並選取原因：就讀他校(就讀私校或他縣市學校)。

十四、問：欲就讀藝術才能班、體育班等學生，要不要辦理新生線上報到？

答：

-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暨行事曆」，藝術才能班分別於115年3月28日至3月29日、4月11日至12日及4月25日至26日招生鑑定。體育班於4月11日考試，4/27-7/10續招。
- (二)欲報考就讀藝術才能班、體育班之學生，於招生鑑定結果確定之前，皆仍需依新生線上報到作業日程辦理報到；俟藝術才能班、體育班招生鑑定結果確定，欲轉就讀藝術才能班、體育班者，於學區國中辦理轉出，轉入至藝術才能班、體育班所屬學校。

十五、問：線上系統操作如有問題，可以詢問誰？

答：家長可致電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或可洽教育局國中教育科郭小姐或林小姐(03-3322101分機7525)，將由專人為您服務。